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3年3月10日第255/E193/VII/GPAL/2023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2023年3月2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3年3月13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1.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目前港珠澳大橋珠澳口岸旅檢大廳已採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的便捷通關模式。此外，為便利隨車乘客通關，治安警察局已在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通關車道實行乘客隨車出入境措施。至於質詢提及在港珠澳大橋珠澳口岸車道採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聯合一站式）”通關模式的事宜，須與內地相關部門共同研究。

對問題2. 由於本澳與內地有關車輛檢驗的法律制度有所不同，本局會在草擬修訂相關法律法規，尤其《道路交通法》、《道路交通規章》及《車輛檢驗規章》時會就有關粵澳驗車結果互認的可行性作出考慮，期望在法律法規和技術標準對接方面創設條件。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